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18-102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水稻、玉米及棉花新品种通过国家审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65号》,第四届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第二次主任委员会会议审定通过了268个稻品种、516个玉米品种、6个棉花品种及35个大豆品种,其中含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自主培育或与他方共同培育的57个水稻新品种、16个玉米新品种和1个棉花新品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备注
1	水稻	隆晶优534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002	
2	水稻	陵两优171	江西兴安种业有限公司、中国水稻研究所、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	国审稻20180006	
3	水稻	晶两优1206	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	国审稻20180008	
4	水稻	科两优168	江西科为农作物研究所	国审稻20180021	
5	水稻	和两优16	江西科源种业有限公司、广西恒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和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031	
6	水稻	隆两优1318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035	
7	水稻	隆两优96	湖南优质超级稻开发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036	
8	水稻	亚两优598	湖南民生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040	
9	水稻	晶两优534	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	国审稻20180044	
10	水稻	晶两优336	湖南亚华种业科学研究院	国审稻20180046	
11	水稻	荃优金三	江西科源种业有限公司、广州市金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047	
12	水稻	隆两优黄莉占	湖南隆平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050	
13	水稻	梦两优1177	广汉泰和隆农作物研究所	国审稻20180102	
14	水稻	安两优586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0107	
15	水稻	隆两优金10号	湖北华之夏种子有限责任公司	国审稻20180110	
16	水稻	晶两优1237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01	绿色通道
17	水稻	晶两优1377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02	绿色通道
18	水稻	隆晶优8129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03	绿色通道
19	水稻	晶两优1199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泰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07	绿色通道
20	水稻	晶两优510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08	绿色通道
21	水稻	隆两优7810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09	绿色通道
22	水稻	晶两优1212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10	绿色通道
23	水稻	隆两优1234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11	绿色通道
24	水稻	乾两优8号	广西恒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12	绿色通道
25	水稻	隆晶优170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14	绿色通道
26	水稻	隆两优丝占	广西恒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科为农作物研究所	国审稻20186015	绿色通道
27	水稻	隆两优2115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42	绿色通道
28	水稻	兴3优1141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43	绿色通道
29	水稻	川绿优149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44	绿色通道
30	水稻	简两优534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45	绿色通道
31	水稻	隆晶优439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46	绿色通道
32	水稻	隆两优1177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47	绿色通道
33	水稻	晶两优320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55	绿色通道
34	水稻	隆两优947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56	绿色通道
35	水稻	隆两优1401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57	绿色通道
36	水稻	隆两优168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58	绿色通道
37	水稻	隆两优253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59	绿色通道
38	水稻	荃优金24号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0	绿色通道
39	水稻	晶两优1988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1	绿色通道
40	水稻	晶两优黄莉占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2	绿色通道
41	水稻	隆两优224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3	绿色通道
42	水稻	隆两优绿丝苗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4	绿色通道
43	水稻	隆两优127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5	绿色通道
44	水稻	隆两优5号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6	绿色通道
45	水稻	荃优127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067	绿色通道
46	水稻	安优美占	广西恒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科源种业有限公司、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国审稻20186109	绿色通道
47	水稻	隆优445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26	绿色通道
48	水稻	隆优534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27	绿色通道
49	水稻	隆优丝苗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28	绿色通道
50	水稻	玖两优10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29	绿色通道
51	水稻	和两优627	广西恒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和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32	绿色通道
52	水稻	韵两优63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38	绿色通道
53	水稻	晶两优1686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39	绿色通道
54	水稻	晶两优4952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40	绿色通道
55	水稻	晶两优8612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41	绿色通道
56	水稻	隆两优346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42	绿色通道
57	水稻	韵两优827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审稻20186143	绿色通道
58	玉米	惠民207	湖北惠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0241	
59	玉米	惠民157	湖北惠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0271	
60	玉米	隆平702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007	绿色通道
61	玉米	华皖763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015	绿色通道
62	玉米	隆平912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018	绿色通道
63	玉米	隆平618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040	绿色通道
64	玉米	隆平901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041	绿色通道
65	玉米	ND367	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059	绿色通道
66	玉米	ND376	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06	绿色通道
67	玉米	国豪玉23号	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36	绿色通道
68	玉米	隆白1号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40	绿色通道
69	玉米	隆单1604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41	绿色通道
70	玉米	隆黄2502	安徽隆平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42	绿色通道
71	玉米	天宇502	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45	绿色通道
72	玉米	巡玉608	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46	绿色通道
73	玉米	仲玉1181	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玉20186147	绿色通道
74	棉花	华惠13	湖北惠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国审棉20180004	

根据此次审定品种统计,其中隆晶优534等17个自主选育的水稻品种实现跨多区域国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当年审定区域(组别)	历次国审情况
1	隆晶优534	国审稻20180002	华南早籼组	国审稻20176092:长江中下游双季晚籼中迟熟组
2	晶两优534	国审稻20180044	华南感光晚籼组	国审稻20176004:华南早籼组 国审稻2016605:长江上游中籼迟熟组
3	隆两优黄莉占	国审稻20180050	武陵山区中籼组	国审稻20176002:长江上游中籼迟熟组 国审稻2016604:华南感光晚籼组
4	晶两优1237	国审稻20186001	华南早籼组、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武陵山区中籼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5	晶两优1377	国审稻20186002	华南早籼组、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国审稻2016608:长江中下游双季晚籼中迟熟组
6	隆晶优8129	国审稻20186003	华南早籼组、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7	晶两优1199	国审稻20186007	长江上游中籼迟熟组、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	
8	晶两优510	国审稻20186008	长江上游中籼迟熟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9	隆两优7810	国审稻20186009	长江上游中籼迟熟组、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	
10	晶两优1212	国审稻20186010	长江上游中籼迟熟组、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	国审稻2016601:华南感光晚籼组
11	隆两优1234	国审稻20186011	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12	乾两优8号	国审稻20186012	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13	隆晶优1706	国审稻20186014	长江中下游晚籼中迟熟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14	隆两优丝占	国审稻20186015	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华南感光晚籼组	
15	简两优534	国审稻20186045	长江上游中籼迟熟组	国审稻20176003:华南早籼组
16	和两优627	国审稻20186132	华南感光晚籼组	国审稻20176036: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
17	隆两优3463	国审稻20186142	华南感光晚籼组	国审稻2016610: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18-067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8月份新增自营门店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要求,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8年8月份公司新增自营门店概况披露如下:

序号	门店名称	所在地区	开设时间	经营形式	面积(m2)	总投资金额(万元)	主要商品类别
1	周大生北京万科印力专卖店	华北	2018.08.20	专卖店	226.04	330	镶嵌、素金首饰
2	周大生吉林财富购物广场专柜	东北	2018.08.16	联营	52	250	镶嵌、素金首饰
3	周大生杭州解百新世纪商厦专柜	华东	2018.08.31	联营	41	346	镶嵌、素金首饰
4	周大生上海巴黎春天虹口专柜	华东	2018.08.15	联营	16	180	镶嵌、素金首饰
5	周大生青岛CBD万达专卖店	华东	2018.08.27	专卖店	138	440	镶嵌、素金首饰

注:总投资金额为计划投资额,主要包括首次铺货、装修、道具及固定资产等。

以上经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为准,特提醒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18-068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9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宗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有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受让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18-069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周大生")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通天下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通天下")近日与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风创新能"或"标的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红杉")及普通合伙人杨涛签订了《关于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份额转让协议》"),标的企业对价总金额为人民币403,580,000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及宝通天下持有风创新能100%财产份额和所有权益,并间接持有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玺利")16.6%的股份。

上述交易已于2018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关联交易,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一)杨涛

杨涛: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11010119**********,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号**栋北平房**号。

(二)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75907902 6

成立日期:2008年6月30日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103室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周逵

持股5%以上股东:王成枢、杨江岩

天津红杉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94095904N

4、成立日期:2009年10月23日

5、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103室

6、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未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财产份额转让前后结构如下:

财产份额转让前		财产份额转让后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杨涛	0.0083%	宝通天下	0.4135%
天津红杉	99.9917%	周大生	99.5865%

8、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8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13,005,947.53	418,000,000.00
负债总额(元)	483,666.10	224,264,700.16
合伙人权益(元)	12,522,281.43	193,735,299.84
	2017年度	2018年1-8月
营业收入(元)	18.59	181,354,638.08
净利润(元)	-58,513.41	181,213,01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41	-5,947.53

注:以上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9月19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10071号)审计。2018年8月31日,标的企业资产总额、合伙人权益等财务指标变化较大,系交易对手方天津红杉在将持有的恒信玺利35055000股股份转让予标的企业后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9、标的企业的资产情况:

标的企业持有恒信玺利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055,000股,占恒信玺利总股本约16.6%,除持有恒信玺利股份外,标的企业无其他资产。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9月19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10071号),在交易对手方履行协议约定出资义务同时标的企业清偿全部债务后,交割日前标的企业净资产为人民币418,000,000元。

恒信玺利主要从事钻石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以"恒信"、"I Do"等不同的品牌面向不同的目标市场进行销售。恒信玺利主要产品涵盖钻石镶嵌类戒指、项链、耳饰、手链、吊坠等,截至2018年6月30日,店面总数为641家。

9.1、恒信玺利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恒信玺利
证券代码	8327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7666925640Y
注册地址	西藏曲水县人民路雅江工业园204室
法定代表人	李厚霖
注册资本	211,150,019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9月4日
主营业务	珠宝首饰销售

9.2、恒信玺利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西藏恒信正隆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98,995,830	46.88%
2	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55,000	16.60%
3	李厚霖	24,736,264	11.72%
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16,924	3.99%
5	李朝辉	8,000,000	3.79%

9.3、恒信玺利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元)	2,892,517,811.42	3,064,478,564.13
负债总额(元)	940,910,484.36	986,162,525.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51,607,327.06	2,078,316,038.38
	2017年度	2018年1-6月
营业收入(元)	1,643,741,891.64	716,138,658.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0,423,376.75	126,708,711.32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恒信玺利在全国股转交易系统公告的财务数据。

四、交易定价依据

标的企业持有恒信玺利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055,000股,占恒信玺利总股本的16.6%。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9月19日出具的[大华审字[2018]0010071号]审计报告,在交易对手方履行出资义务,同时清偿债务后标的企业净资产418,000,000元的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标的企业作价总金额为人民币403,580,000元,对应恒信玺利的股票价格为每股11.51元,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比较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或者本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恒信玺利在全国股转交易系统公告经审计的2017年12月31日恒信玺利财务数据计算,每股收益为1.33元,该交易价格对应的PE市盈率为8.66倍;PB市净率为1.25倍;根据恒信玺利在全国股转交易系统公告的2018年6月30日财务数据计算,每股净资产为9.84元,该交易价格对应的PB市净率为1.17倍。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

甲方1:杨涛;

甲方2: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甲方1、甲方2合称为"甲方"。

乙方("受让方"):

乙方1:深圳市宝通天下供应链有限公司;

乙方2: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1、乙方2合称为"乙方"。

1. 成交金额: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出资额转让予乙方。各方同意: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9月19日出具的[大华审字[2018]0010071号]审计报告以及甲方履行本协议约定出资义务后的标的企业净资产为基础,标的企业作价总金额为人民币403,580,000元("转让对价"),乙方同意以转让对价受让标的企业的标的出资额并自愿按照本协议的有关约定支付转让对价。通过本次交易,乙方持有标的企业100%财产份额和所有权益,并间接持有恒信玺利16.6%的股份。

2. 支付方式:

现金支付。

3. 支出款项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4. 支付期限或分期付款的安排:

(1)于本协议签署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按照约定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总价60%,作为第一期转让款("第一期转让款");

(2)乙方支付第一期转让款后,各方须全力配合办理标的企业本次标的出资额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转让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以工商变更通知或类似文件为准),甲方向乙方移交相关资料之日为交割日,交割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剩余40%的转让对价("第二期转让款")。

5.生效时间:

本协议于各方签署(企业盖章及授权代表签字,自然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通过受让风创新能100%的股权,间接持有了恒信玺利16.6%的股份,公司看好恒信玺利的市场发展前景,本次交易完成后,可实现良好的投资回报,实现互利双赢。公司针对本次受让已经制定了合理的资金计划,不会因本次交易导致资金过大压力。该项战略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将对公司的整体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受让风创新能100%的股权,可能存在行业周期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等有关风险。

七、其他

针对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后续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关于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3、大华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10071号]。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98　证券简称:博实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1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增加、变更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14:30;

2、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街9号公司二楼205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喜军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有32人,代表股份483,691,9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81,700,000股的70.9538%。其中: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8人,代表股份483,558,9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34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33,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8人,代表股份53,201,2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04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483,691,9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201,2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

同意483,691,9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201,2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483,691,9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201,2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黑龙江高盛律师集团事务所

2、见证律师:马雷先生 尹涵女士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黑龙江高盛律师集团事务所关于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8-39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年9月20日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9月19日—9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下午15:00—9月20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8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艳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3日,公司股份总数为295,980,000股。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7人,代表股份135,114,2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6498%。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2人,代表股份134,662,6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497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451,6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2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35,092,8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2%;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840,7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179%;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21%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135,092,8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2%;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840,7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179%;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21%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同意135,092,8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2%;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840,7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179%;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21%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利娜、郝悦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8-220
债券代码:101762072　债券简称:17阳光城MTN003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18年度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7阳光城MTN003;债券代码:101762072)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3.债券简称:17阳光城MTN003

4.债券代码:101762072

5.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50%

7.付息日:2018年9月29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或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悠婧

联系方式:021-80328700

2.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健

联系方式:010-56367836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